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弘药业”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二〇二四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的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或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于2025年4月26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及2025年5月22日《二〇二四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近日，公司子公司成都康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弘生物”）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中信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所属银行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	----------

1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5908期
2	产品编码	C25A05908
3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4	购买金额	康弘生物认购人民币20,000万元整
5	收益起计日	2025年06月03日(如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则收益起计日相应调整至募集期结束日下一工作日,扣款日至收益起计日之间不计产品收益)。
6	到期日	2025年09月01日(若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受收益起计日、提前终止条款等约束,遇中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算收益)。
7	收益计算天数	90天(收益计算天数受提前终止条款约束)
8	联系标的及定义	欧元/美元 欧元/美元即期汇率,表示为一欧元可兑换的美元数。
9	产品收益区间	1.00%—1.98%
10	产品结构要素信息	定盘价格:欧元/美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BFIX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3:00的EURUSD Currency的值。 期初价格:2025年06月04日的定盘价格 期末价格:联系标的观察日的定盘价格 联系标的观察日:2025年08月28日 如因节假日等原因在期初或期末无法获得联系标的的定盘价格,则应当使用可获得的前一个交易日的定盘价格。
11	产品收益率确定方式	结构性存款利率确定方式如下: (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大于或等于期初价格的95.3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高收益率1.98%: (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小于期初价格的95.3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低收益率1.00%: 上述测算收益依据收益区间假定,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12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13	关联关系说明	康弘生物与中信银行成都分行无关联关系

14 产品风险揭示

14.1 收益风险:本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产品,中信银行保障存款本金及产品说明书约定的基础利息收益,但不保证浮动收益,由此带来的收益不确定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充分认识购买本产品的风险,谨慎购买。

14.2 利率风险:如果市场利率上升,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投资者将承担该产品资产配置的机会成本。

14.3 流动性风险/赎回风险:本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产品,投资者无提前终止本产品的权利,在本产品存续期间内,投资者不得提前支取/赎回,可能导致投资者在需要资金时无法随时变现。

14.4 政策风险:本产品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等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产品的投资、偿还等环节的正常进行,从而可能对本产品造成重大影响。

14.5 信息传递风险:投资者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及时查询相关信息。中信银行按照本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发布产品的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到中信银行网站(<http://www.citicbank.com/>)、营业网点查询,或及时与产品经理联系,以获知有关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中信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中信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中信银行联系方式变更的,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中信银行在其需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投资者,可能会由此影响投资者的购买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因中信银行故意或重大过失造成的系统故障、通讯故障除外)。

14.6 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产品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产品的认购、投资、偿还等正常进行,进而影响产品的资金安全。

“不可抗力”是指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本产品说明书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水灾、其他天灾、战争、骚乱、罢工或其他类似事件、新法规颁布或对原法规的修改等政策因素。

14.7 最不利的投资情形: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产品，联系标的的市场波动可能导致产品浮动收益下降或为零。投资者到期获得全额本金返还及产品说明书约定的基础利息收益。

14.8 产品不成立风险:如本产品募集期届满，募集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或发生本产品难以成立的其他情况，经中信银行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客户提供本产品的，中信银行有权利但无义务宣布产品不成立。

14.9 提前终止风险:产品存续期内若市场发生重大变动或突发性事件或中信银行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产品的其他情形时，中信银行有权提前终止产品，在提前终止情形下，客户面临不能按预定期限取得本金及预期收益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公司在实施前会对投资理财的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或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保本型理财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尚未到期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合计12.00亿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投资理财产品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投资收益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000	2025 年 05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25 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1,000	2025 年 05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0 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000	2025 年 06 月 03 日	2025 年 09 月 01 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五、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二〇二四年度股东会决议；
- 3、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风险揭示书、说明书、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3日